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9月23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的通知。会议于2016年9月29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康宝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以8票同意，1票回避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关联董事康宝华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，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30日